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
欣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3264)
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客服專線:(02)6636-5566

中信銀為境內外處理股務業務之目的，在法令規定、相關事實或法律關係存續之期間，可直接或間接（例如透過委託保管人與股務公司相關之個人人資料，可以書面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例如揭露予股務機關或協助處理股務之第三人。您得要求查詢、閱覽、製複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服務，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管管理等因素而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 9 7 7 0 7 A *

股東 台啟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號碼簡字第0038號
儒風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225-1430

股東專屬
自助櫃台



 (02)6636-5566

開通股務e通知

股利發放訊息，以電子mail通知您！

▼立即扫描申办



※貴股東如新增或變更匯款帳號時，請於右列「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內填妥本人存款帳號並加蓋印章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

第2聯

戶名					統一編號 (身分證字號)					戶號					228			
說明事項	一、採用匯款者(限本人帳號)： 匯款處理費10元由股利款中扣除。					原登記匯款帳號									欣登			
	二、未採用匯款者，本行將以掛號郵寄支票方式給付(郵資及作業處理費合計31元，由股東自行負擔)。																	
	同意依原登記帳號匯款者請勿寄回																	
蓋章欄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郵局	存簿(H)	700	局號								帳號	

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

委託書填表須知

- 一、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規定辦理。
- 二、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與擬振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三、股東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委託書與親自出席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四、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但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徵求人，及股務代理機構受委任擔任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當場蓋章方式代替之。
- 五、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應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詳填戶號、姓名或名稱、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六、委託書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委託書送達股務代理人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股務代理人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3聯：憑此出席簽到卡辦理報到

欣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時間：114年5月29日上午9時整

地點：新竹市明湖路773號

(煙波大飯店新竹麗池館國際宴會廳)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持有股數：

親自出席簽章處

委 託 人 (股 東)		編 號	(228)	欣 銓
股 東 戶 號	姓 名 或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簽 名 或 蓋 章	
戶 號	姓 名 或 名 稱	徵 求 人	簽 名 或 蓋 章	
戶 號	姓 名 或 名 稱	受 託 代 理 人	簽 名 或 蓋 章	
身 份 證 字 號	住 址			

一、茲委託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 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4年5月29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 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1)承認
 - (2)反對
 - (3)棄權
- 113年度盈餘分派案：
 - (1)承認
 - (2)反對
 - (3)棄權
- 增選一席獨立董事。
- 「公司章程」修訂案：
 - (1)贊成
 - (2)反對
 - (3)棄權
- 擬辦理私募普通股及/或私募國內或海外可轉換公司債案：
 - (1)贊成
 - (2)反對
 - (3)棄權
- 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欣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檢舉電話：(02)25473733。

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二十萬元，

一、發現違法取得及使用委託書，可檢附具體事證向集保結

二、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228

欣銓

2025/4/15 13:48 儒風資訊印刷承印 (02) 2225-1430

紀念品領取說明

- 一、股東會紀念品-精修螺絲起子組(紀念品數量如有不足時，得以價值相當者替代)。
- 二、股東如欲委託代理出席領取紀念品時，請於委託書簽名或蓋章【徵求股數限壹仟股(含)以上】自114年4月28日起至5月23日止洽徵求人之徵求場所辦理(股東辦理股東會委託書及領取紀念品事宜，請依各徵求場所之營業時間內前往洽辦，例假日除外，各徵求場所所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恕不郵寄及補發。徵求場所自114年4月28日起詳見證基會網站(<https://free.sfi.org.tw>)、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網站(<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或利用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按股票代號3264查詢。
- 三、紀念品發放原則：持股未滿1,000股之股東，將不予發放紀念品【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採電子投票之股東除外】。
- (1)紀念品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會場發放。
- (2)採電子投票之股東，紀念品領取方式：A.對象：限已於114年4月29日至5月26日完成電子投票之股東。B.攜帶文件：「身分證正本」(未滿14歲尚未取得身分證之股東憑戶口名簿正本)。C.領取期間及地點：自114年6月4日至6月6日止(每日9:00至12:00)至新竹縣湖口鄉鳳山村中華路22號(新竹產業園區服務中心2樓會議室)領取，恕不郵寄及補發。

第4聯

欣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14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114年05月29日

徵求人	委任股東	擬支持董事 被選舉人名單	董事被選舉人 之經營理念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 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u>「永豐金證券」、「永丰金證券」、「永豐金證」、「永丰金證」</u>)	1. 旺宏電子(股)公司 2. 緯車投資(股)公司 3. 久疆投資(股)公司 4. 盧志遠 5. 張季明	獨立董事： 段孝勤	秉持誠信、正直之理念，提升公司價值、落實永續關懷，維護股東權益。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1樓(台開大樓忠孝西路側門) 電話：(02) 2381-6288 永豐金證券新竹分公司 地址：新竹市中正路129號4樓 電話：(03) 526-8198 永豐金證券台中分公司 地址：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一段728號7樓 電話：(04) 2202-2940 永豐金證券台南分公司 地址：台南市南區西門路一段655號4樓 電話：(06) 224-9998 永豐金證券高雄分公司 地址：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284號2-3樓 電話：(07) 723-2800 全通事務處理(股)公司-全台徵求場所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11巷22號 電話：(02) 2521-2335 長龍會議顧問(股)公司-全台徵求場所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80號B1 電話：(02) 2388-8750 聯洲企管顧問(股)公司-全台徵求場所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義陽路6號3樓 電話：(02) 2382-5390

註：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https://free.sfi.org.tw>)查詢。

開 會 通 知 書

- 一、茲訂於民國114年5月29日上午9時整假新竹市明湖路773號(煙波大飯店新竹麗池館國際宴會廳)舉行本公司114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8時30分(如於8時30分前完成會場佈置，得提前開始受理股東報到)，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1.113年度營業報告。2.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3.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4.本公司機器設備之估計經濟效益年限變更報告。(二)承認事項：1.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2.113年度盈餘分派案。(三)選舉事項：增選一席獨立董事。(四)討論事項：1.「公司章程」修訂案。2.擬辦理私募普通股及/或私募國內或海外可轉換公司債案。(五)臨時動議。
- 二、盈餘分派案主要內容：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1,960,680,304元，每股預計配發新台幣4元。
- 三、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說明其主要內容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為：[【https://mops.twse.com.tw】](https://mops.twse.com.tw)。
- 四、1.本次股東會董事應選人數：獨立董事1人。
2.採提名制之候選人名單：**【獨立董事：段孝勤】**。
3.候選人之學歷等相關資料之查詢網址為：[【https://mops.twse.com.tw】](https://mops.twse.com.tw)。
- 五、辦理私募普通股及/或私募國內或海外可轉換公司債案相關說明，請參閱本通知書第6聯。
- 六、貴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時，請於「出席簽到卡」上簽名或蓋章後，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辦理報到並繳交以出席股東會，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七、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4年4月28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資料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八、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4年4月29日起至114年5月26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依相關說明操作之。
- 九、新開戶股東如擬繳交股東印鑑卡，可至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信銀法人信託網站下載印鑑卡使用。
- 十、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十一、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第5聯

此 致

貴股東

欣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本公司擬辦理私募普通股及/或私募國內或海外可轉換公司債案主要內容擬辦理私募普通股及/或私募國內或海外可轉換公司債案，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第6項規定，說明如下：

- 一、私募普通股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 本次私募普通股每股價格不得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參考價格以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定之：
- (一)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 (二)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 實際私募價格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於不低於股東會議決成數之範圍內視定價日當時市場狀況決定。上述價格之訂定，除考量證券交易法對私募有價證券有三年轉讓限制外，係參考相關法令規範及普通股收盤價而定，應屬合理。
- 二、私募國內或海外轉換公司債：
- (一)發行期間：自發行日起算不超過七年。
- (二)票面利率：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訂定之。
- (三)私募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本次私募國內或海外轉換公司債發行價格之訂定，以不低於理論價格之八成，轉換價格係以下列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定之，或以下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為訂定依據：
- a. 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 b. 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 實際私募價格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於不低於股東會議決成數範圍內視定價日當時市場狀況決定。上述價格之訂定，除考量證券交易法對私募有價證券有三年轉讓限制外，係參考相關法令規範及普通股收盤價而定，應屬合理。
- 三、私募特定人之選擇方式與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 (一)本次私募之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等相關函令規定之特定人為限，且需為策略性投資人，並以對本公司長期發展及競爭力與既有股東權益，能產生效益者為優先。

第6聯

- (二)選擇策略性投資人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在於因應本公司營運發展之需，擬藉由策略性投資人直接或間接協助本公司之財務、業務、生產、技術、採購、管理、策略發展等，以強化公司競爭力及提升營運效能與長期發展，對股東權益應有正面助益。
- (三)本公司目前尚無已洽定之特定人，洽定特定人之相關事宜，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 四、私募之必要理由：
- (一)不採用公開募集之理由：
- 與公開募集相較，私募有價證券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規定將可更加確保本公司與應募人之合作，並考量資本市場狀況、籌資之時效性、便利性、可行性及發行成本等因素，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籌資。
- (二)私募之額度：
- 在不超過48,000,000股之普通股額度內。
- (三)各次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
- 本公司將視市場及洽特定人之狀況，於股東會決議通過後一年內一次或數次辦理私募(但最多不超過三次)，各次私募募集資金均擬用於智慧財產權佈局、產品研發、市場推廣、人才招募、產品生產銷售、購買辦公設備、生產設備、研發設備、充實營運資金等。各次私募完成後，預計均可達到充實本公司營運資金、強化本公司之競爭力及提升營運效能的效果，對於股東權益均有正面助益。
- 五、本次私募普通股、私募轉換公司債之權利義務：
- 本次私募普通股及私募轉換公司債，除受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之轉讓限制外，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六、獨立董事是否有反對或保留意見：否。
- 七、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有價證券前一年內至該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起一年內，是否發生經營權重大變動情事：否。
- 八、查詢本私募普通股及/或私募國內或海外可轉換公司債案相關訊息，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plus.twse.com.tw/mops/#/web/t116sb01>)及本公司網址(<https://www.ardentec.com/>)。